

呈 軍官區司令部 為 補送 二十一年度第一期軍

事奉

事 訓 練 營 案 奉

領部 二十一年之月廿一日軍編案第三八九之五 指令本校呈呈

呈呈送 二十一年第一期軍官訓練營案奉 補送 案 由 內 署

以 查 此 指 令 訓 練 營 案 僅 有 三 份 不 敷 存 貯 仰 批 規 定 再 外

補 送 一 份 廿 因 奉 催 補 培 商 全 理 會 修 又 呈 送 外 計

與 查 核 備 案

謹 呈

計 以 右 案 查 核 可 令 部 司 令 池

計呈送 三十五年庚寅一月期軍訓修業者一併

全衛團長鑒。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二月十三日

華團長鑒

利利